

浙江省

ZHE JIANG SHENG

嘉善县地名志

JIA SHAN XIAN DI MING ZHI

嘉善县地名委员会

前 言

《浙江省嘉善县地名志》是在嘉善县地名志编纂委员会领导下，由嘉善县民政局组织人员，经一年多时间辛勤工作编纂成书。

本志书是根据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精神和浙江省地名委员会关于《〈地名志〉编辑纲要的通知》要求，以 1981 年全县地名普查和 2001 年全县地名补更资料为基础，经复核、充实、考证后编纂而成。全书运用典籍条目式进行编排，分九编，约 90 万字，共收录各类地名 6100 多条，其中行政区划（建制镇、村委会、社区居委会）205 条，自然村 1947 条，自然地理实体 870 条，人工建筑物 2590 多条，名胜古迹和旅游胜地 58 条，具有地名意义的企事业单位 265 条。书中对各类地名的表述均有标准书写形式、汉语拼音、位置和行政隶属等内容，凡重要地名均释其名称来历、行政设置沿革及其经济、文化、交通等特点，力求内容翔实、体例严谨、含义健康、篇章合理、书写规范，为嘉善县标准化的地名典籍。

地名，是人类社会、经济活动中借以识别自然地理实体和人文地理实体方位、特征的专有名称，是人们各种实践活动中不可缺少的信息资料。地名的称呼、书写和标记正确与否，关系到工业、交通、农业、国防、外事、民政、公安、邮电、新闻、商业、文教科卫、城建、人防、财贸、旅游考古等各个领域。

地名志是党政机关及各部门单位所必备的资料工具书。出版《浙江省嘉善县地名志》，不仅有利于广大群众和专业部门正确运用各类标准地名，而且提供了全县各个地名的历史沿革、地理特征、经济状况、名胜古迹等详细资料，为发展经济建设、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将会对全县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政治文明建设产生积极的影响。

凡 例

一、《浙江省嘉善县地名志》的编纂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思想为指导，力求思想性、资料性和科学性相统一。书中所列地名均系法定的现行标准地名以及部分企事业单位名称。各部门、各单位或个人使用地名时，必须以此为准。若有新取地名或变更原有地名，应按地名审批权限规定，报经批准后方可使用。

二、本志书采用条目体，按类分编逐条释名。详今略古，力求求实存真。书中收录镇（乡）村及居民点、部分企事业单位、人工建筑、名胜古迹游览地、自然地理实体等各类现行标准地名共 6100 多条。

三、书中各类地名词条的排列顺序为：政区和居民点按先县城后各镇、先镇政府驻地后村委会的次序，而后按行政区划图自北至南、从东到西排列。各镇下辖按居委会、自然镇及街（路）、巷（弄）、村民委员会及所辖自然村、废止地名依次设节排列。村民委员会均简称村，用〔某某村〕表示。人工建筑、自然地理实体等按镇域表述。其余地名均据其特点分类排列。

四、地名的成名来由，其源流有历代县志、馆藏档案记载的，均作著录；无书面资料而群众历来称谓者，亦按地名普查登记卡片照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50 多年来，因区划变动和镇（乡）村建制几经更替并析，名称也时有变更，其隶属沿革关系均用文字表述，以便对照。1949 年 5 月嘉善县解放以后历史沿革中的名称一般采用简称，如“初（高）级社”，即为初（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公社”，即为农村人民公社；“镇政府”，即为镇人民政府。凡行政村下辖自然村中有合治者，双方均作一个自然村表述。全县有合治自然村 42 个。

五、各类地名资料收录时限：上限不拘，居委会、自然镇、村民委员会及所辖自然村等居民点均至 2000 年 12 月，其余下限至 2002 年底。各种经济数据以《嘉善县统计年鉴》或《统计公报》为准。照片、图片资料录至 2003 年本志定稿前。本志历史纪年为：民国元年（1912）以前均用旧年号后加括号注公元纪年“（××××）”，括号内省略公元和年等字；民国元年起均公元纪年，以阿拉伯数字书字。

六、方位距离均为直线里程，并以县、镇人民政府驻地为起迄点。所用高程均为吴淞标高。镇域界线未经实测，不能作为划界依据。

七、本书所用汉语拼音，系按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和国家测绘局制定的《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法》拼写。

八、为方便查阅本志书，书后列“地名索引”，索引以条目首字（首字同按第二字，类推）的笔画排列，并按横、竖、撇、点、折笔顺依次编排。

九、本书中所有地名均经县地名办审核。

目 录

题词
序
前言
凡例
图例

第一编 综 述

照片选载
嘉善地图
概 况 (3)
建置区划沿革 (7)
 全县社区居委会名称表 (2002 年 12 月) (18)

第二编 行政区划和居民点名称

第一章 魏塘镇 (21)
 第一节 概述 (21)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22)
 自然镇其它街 (路) 巷 (弄) 一览表 (28)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32)
 第四节 废止地名 (75)
 土特产品选录 (87)
第二章 丁栅镇 (89)
 第一节 概述 (89)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90)
 自然镇其它街 (路) 巷 (弄) 一览表 (91)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91)
 第四节 废止地名 (98)

土特产品选录	(101)
第三章 西塘镇	(103)
第一节 概述	(103)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104)
自然镇其它街（路）巷（弄）一览表	(106)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108)
第四节 废止地名	(127)
土特产品选录	(135)
第四章 陶庄镇	(137)
第一节 概述	(137)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138)
自然镇其它街（路）巷（弄）一览表	(139)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140)
第四节 废止地名	(151)
土特产品选录	(153)
第五章 姚庄镇	(155)
第一节 概述	(155)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156)
自然镇其它街（路）巷（弄）一览表	(157)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158)
第四节 废止地名	(165)
土特产品选录	(167)
第六章 干窑镇	(169)
第一节 概述	(169)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170)
自然镇其它街（路）巷（弄）一览表	(171)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172)
第四节 废止地名	(182)
土特产品选录	(184)
第七章 洪溪镇	(185)
第一节 概述	(185)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186)
自然镇其它街（路）巷（弄）一览表	(187)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188)
第四节 废止地名	(197)
土特产品选录	(198)

第八章 天凝镇	(199)
第一节 概述	(199)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200)
自然镇其它街(路)巷(弄)一览表	(201)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201)
第四节 废止地名	(208)
土特产品选录	(210)
第九章 杨庙镇	(211)
第一节 概述	(211)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212)
自然镇其它街(路)巷(弄)一览表	(213)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213)
第四节 废止地名	(222)
土特产品选录	(223)
第十章 惠民镇	(225)
第一节 概述	(225)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226)
自然镇其它街(路)巷(弄)一览表	(227)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228)
第四节 废止地名	(244)
土特产品选录	(250)
第十一章 大云镇	(251)
第一节 概述	(251)
第二节 居委会 自然镇 街巷	(252)
自然镇其它街(路)巷(弄)一览表	(253)
第三节 村委会 自然村	(253)
第四节 废止地名	(267)
土特产品选录	(268)

第三编 部分企事业单位名称

第一章 科研、人才交流单位	(271)
第一节 科研单位	(271)
第二节 人才交流单位	(272)
第二章 经济技术开发区	(273)
第一节 浙江省嘉善经济开发区	(273)

第二节 其它工业园区	(276)
第三章 站场 生产基地	(277)
第一节 火车站 汽车站	(277)
第二节 气象台 防雷所 水文站	(278)
第三节 养殖场 良种场	(278)
第四节 农产品生产基地	(279)
第四章 部分工商单位	(281)
第一节 电力	(281)
第二节 电子电声	(281)
第三节 五金机械	(285)
第四节 纺织 服装 服饰	(289)
第五节 化工 建材 木业及造纸 印刷	(290)
第六节 粮油 食品 医药	(292)
第七节 商厦 市场	(294)
第八节 涉游企业	(295)
第九节 嘉善商城 木业城	(298)
第十节 农产品批发交易中心 农业特色之乡	(298)
第十一节 各镇部分企业和特色经济组织	(302)
第五章 事业单位	(316)
第一节 文化	(316)
第二节 教育	(319)
第三节 卫生	(323)
第四节 体育	(326)
第五节 社会福利	(326)

第四编 人工建筑名称

第一章 交通	(331)
第一节 铁路	(331)
第二节 公路	(332)
第三节 桥梁	(363)
第四节 内河航道航标	(425)
第五节 渡口	(430)
第二章 水利	(433)
第一节 建国后新开河道	(433)
第二节 湖堤 圩区水闸	(435)

第三章 高层建筑	(462)
----------------	-------

第五编 名胜古迹游览地名称

第一章 古遗址 古桥 古树	(465)
第一节 古遗址	(465)
第二节 古石桥	(467)
第三节 古树木	(469)
第四节 古墓葬	(470)
第二章 游览地	(471)
第一节 旅游区	(471)
第二节 公园	(472)
第三节 庙宇	(473)

第六编 自然地理实体名称

第一章 主要河流	(477)
第二章 湖荡漾潭	(503)

第七编 地名艺文

第一章 地名故事（选辑）	(507)
第二章 地名诗词（选辑）	(527)

第八编 地名文件选编

·国务院《地名管理条例》	(533)
(1986年1月23日国务院发布)	
·国家民政部《关于颁发〈地名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通知》	(535)
(民行发〔1996〕17号，1996年6月18日发布)	
·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江省地名管理办法》	(540)
(省政府第56号令，1994年12月30日发布)	
·浙江省民政厅、建设厅、地名委员会《关于加强建筑物名称管理的若干意见》	(545)
(浙民区字〔1997〕26号，1997年3月5日发布)	
·浙江省地名委员会《关于规范城镇建筑物（群）命名标准的通知》	(546)
(浙地办字〔1999〕01号，1999年6月21日发布)	

- 浙江省民政厅《关于加强出版物地名审定的通知》 (548)
(浙民基字 [1996] 21 号, 1996 年 2 月 7 日发布)
- 《嘉善县地名管理办法》 (548)
(善政 [1996] 34 号, 1996 年 4 月 1 日发布)
- 《关于工商登记中住所使用统一编制的标准地名的通知》 (552)
(善地委 [1996] 9 号、善工商 [1996] 49 号、善民文 [1996] 48 号, 1996 年 6 月 25 日发布)

第九编 附 录

- 地名索引 (555)
- 嘉善县革命烈士名录 (599)
- 省、市、县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名录 (600)
- 编后记
- 《浙江省嘉善县地名志》编委会成员、编辑组人员名单
- 全县地名志编写工作各部门、各镇分管领导、供稿人员名单

序

故里的地，家乡的云，芬芳沃土脚根稳，锦绣前程手中擎。

嘉善县有史以来首部地名专业志的出版，是众口称赞的好事。地名本身是知识、是文化，各行各业的人们时时都要接触它、了解它、应用它。地名志是社会各界必备的综合性资料典籍，是对青少年进行爱祖国、爱家乡教育的教科书。

星移斗转，沧桑变迁。嘉善这片古老的土地，人杰地灵。嘉善的土地上，自 6000 多年前先民在这里开始生存繁衍至今，凝聚了世代代的血汗，刻痕着千千万万的地名，此乃历史文化的积累。沃土是资源，地名为标志。记载着这一切的《浙江省嘉善县地名志》，值此中华人民共和国 54 华诞之际向各界内部发行，值得庆贺。

在党的十六大精神指引下，嘉善人民与时俱进、开拓进取。要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政治文明建设的征途上创新业、立新功，就需充分发挥“天时、地利、人和”的嘉善环境优势，以志为鉴，继往开来，用我们勤劳的双手挥就更加繁荣昌盛的历史新篇章。

嘉善县县长

何炳荣

二〇〇三年九月

开发地名资源

服务嘉善经济

高玲慧

二〇〇三年十月

图 例

	县政府驻地		省道公路
	镇、乡政府驻地		一般公路
	自然镇驻地		铁 路
	村委会驻地		河 流
	自然村		运 河
	省 界		湖 泊
	省辖市界线		堤
	县、市、区界线		桥
	镇、乡界线		墓、庙
	高速公路		文物古迹、遗址
	国道公路		



1991年7月8日,江泽民总书记和温家宝等领导人到嘉善县视察洪涝灾情。



国务院前总理朱镕基于1994年4月26日在嘉善县考察粮食生产和销售市场。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胡锦涛曾于 2001 年 5 月 2 日来嘉善县视察“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教工作。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吴邦国曾于 2001 年 9 月 18 日到嘉善县视察三峡移民安置工作。



温家宝总理曾于 2001 年 8 月 11 日到嘉善县考察农村和农业工作。图为在大云镇农民家座谈。



国务院副总理黄菊曾来嘉善县考察、慰问,非常关怀家乡的发展。



2001年12月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彭佩云到嘉善县考察工作。



2002年3月27日,全国政协副主席李贵鲜到嘉善县考察工作。图为参观西塘镇杜鹃花展。